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海外監管公告

換股吸收合併上海航空實施進展情況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披露規定而作出。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換股吸收合併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航空」，本公司換股吸收合併上海航空簡稱「本次換股吸收合併」)已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核准。鑒於本次換股吸收合併尚未實施完畢，根據《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31條的規定，現將本次換股吸收合併實施進展情況說明如下：

上海航空已完成部分車輛變更至本公司的過戶手續並向民航局提交了航空器權利變更登記申請。本次換股吸收合併的其他資產交割及人員安置工作目前正在辦理中，待完成資產交割後，上海航空將予以註銷。

本公司將加緊實施本次換股吸收合併方案，按照相關規定以及中國證監會的批覆履行相關程序並及時公告實施進展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羅祝平
董事兼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劉紹勇 (董事長)
李軍 (副董事長)
馬須倫 (董事、總經理)
羅朝庚 (董事)
羅祝平 (董事、公司秘書)
劉克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曉根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季衛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瑞慶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0年8月30日